

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 8 屆獨立董事補選舉提名過程暨候選人名單

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選舉董事 13 人(含獨立董事 5 人)，因其中 1 名獨立董事於當選後未就任，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，第 8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通過，提請 106 年股東常會辦理補選事宜，任期自 106 年 6 月 23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23 日止。

本公司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其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。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、持股、兼職限制、獨立性之認定及其他應遵行事項，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董事提名期間受理本公司董事會會議通過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 1 名；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第 8 屆董事會第 6 次會議審查通過，名單如下：

| 候選人類別 | 候選人姓名 | 學歷 | 經歷 | 現職 | 持有股份數額 (單位:股) |
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獨立董事 | 林玉芬 |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學士暨政治學學士雙學位 | 高峰法律聯合事務所合署執業律師 | 法譽聯合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| 0 |